

# 南京市教育局办公室

## 关于组织观看学习民法典公开课的通知

市属高校，各直属学校（单位），机关各处室：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颁布实施民法典的重要指示精神，进一步加大大全民普法力度，提升民法典学习宣传教育的有效性，根据南京市法治宣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组织观看学习民法典公开课的通知》（宁法宣办〔2020〕8号）的相关要求，在教育系统内组织开展观看民法典公开课活动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活动时间

即日起至2020年12月4日。

### 二、参加对象

市属高校，各直属学校（单位），机关各处室。

### 三、活动方式

活动采取在线观看的形式，省法宣办、省司法厅在“法润江苏”普法平台（<http://frjs.jschina.com.cn/>）开辟专栏，上传了三堂民法典公开课视频，分别为：《王利明：民法典的中国特色、实

践特色和时代特色》《刘贵祥：民法典与社会生活密切相关的几个问题》《刘俊臣：关于民法典的几个主要问题》。具体流程为：登录“法润江苏”普法平台，打开“民法典学习公开课”专题，点击进入注册页面，输入姓名、手机号码、所在单位或地区（注：地区选择南京，所在单位选择市级机关），提交成功后选择视频观看，每堂课时长约一个半小时。

#### 四、其他事项

此次活动是民法典宣贯的重要举措，也是推动广大党员干部发挥尊法学法用法示范带头作用的重要措施。通过观看学习，引导各级党员干部正确把握民法典的立法宗旨，全面了解具体的规范、规则和制度内容，不断提高领导干部的法治素养，做民法典的自觉尊崇者、模范遵守者、坚定捍卫者。

此次活动要求全员参与、全面覆盖，力戒形式主义，确保民法典公开课学习实效，市法宣办将对各区各部门参加民法典公开课学习情况进行通报。请市属高校、各直属学校（单位）、机关各处室高度重视、精心组织。民法典公开课观看学习截止时间12月4日，请各单位于12月6日前将组织观看的学习情况（经验做法、活动图片、视频素材等）报政策法规处。

联系人：胡亚平，电话：83639965, 13913000556;

电子邮箱：njyfgc@163.com。

